证券代码:002018 证券简称:*ST华信 公告编号:2019-024

安徽华信国际控股股份有限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会议召开情况

安徽华信国际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通知于2019年3月4日以邮件方式发出,经全体董事一致同意,于2019年3月7日上午10:00时以通讯表决的方式召开。会议应出席董事7名,亲自出席董事7名,公司3名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会议由董事长李勇先生主持。本次会议召开程序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

二、会议审议情况

经与会董事以记名方式投票表决,通过以下决议:

(一)会议以4票同意、0票反对、1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补充确认以前年度关联方暨补充披露关联交易的议案》

公司进行自查整改并根据控股股东上海华信国际集团有限公司提供的关联方名单以及《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企业会计准则》关于关联人的认定,公司补充确认以前年度的关联方,将公司及公司下属子公司2015年度至2018年度与相关方发生的交易补充确认为关联交易。董事会认为:公司今后将认真总结,加强内控管理,完善健全关联方识别制度,避免在今后的工作中再次出现类似问题。本次补充披露符合《信息披露管理办法》的有关规定,使公司信息披露更加全面、完整,董事会同意公司对前期关联方及关联交易事项进行补充披露。董事会将督促公司妥善解决关联方欠款问题,以保护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

公司董事会独立董事傅仁辉先生对本次议案审议后表决意见为弃权,弃权理由为:关联方名单的完整性无法核实。

本次议案经公司独立董事发表了独立意见,关联董事李勇先生、陈秋途先生已回避表决。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内容详见2019年3月8日刊登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2019-026号公告。

三、备查文件

1. 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安徽华信国际控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九年三月八日

证券代码:002018 证券简称:*ST华信 公告编号:2019-025

安徽华信国际控股股份有限公司第七届监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会议召开情况

安徽华信国际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七届监事会第十九次会议通知于2019年3月4日以邮件方式发出,经全体监事一致同意,于2019年3月7日上午10:30时以通讯表决的方式召开。会议应参会监事3名,实际参会监事3名,会议由监事会主席熊凤生先生主持。本次会议召开程序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

二、会议审议情况

经与会监事以记名方式投票表决,通过以下决议

(一)会议以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补充确认以前年度关联方暨补充披露关联交易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公司本次对以前年度关联方和关联交易事项进行补充披露,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财务会计制度的有关规定,程序符合要求,董事会对补充披露的原因及方案进行了说明,监事会同意对以前年度关联方暨补充披露关联交易进行补充确认披露。监事会将在今后的工作中,加强对公司经营中重大事项的密切关注,切实维护投资者的权益。

本次议案经公司独立董事发表了独立意见,关联监事熊凤生先生已回避表决。

内容详见2019年3月8日刊登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2019-026号公告。

三、备查文件

1.第七届监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安徽华信国际控股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二〇一九年三月八日

证券代码:002018 证券简称:*ST华信 公告编号:2019-026

安徽华信国际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补充确认以前年度关联方暨补充披露关联交易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本次补充确认关联方暨补充披露关联交易情况概述

安徽华信国际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进行自查整改并根据控股股东上海华信国际集团有限公司提供的关联方名单以及《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企业会计准则》关于关联人的认定,公司补充确认以前年度的关联方,将公司及公司下属子公司2015年度至2018年度与相关方发生的交易补充确认为关联交易,并经2019年3月7日召开的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第七届监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后进行补充披露。本次补充披露事项经公司独立董事发表了独立意见,关联董事李勇先生、陈秋途先生已回避表决,关联监事熊凤生已回避表决,本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具体情况如下:

二、关联方基本情况和关联关系

(一)关联方基本情况

本次补充确认以前年度关联方共计25家,关联方名单见下表:

[illegible]	[illegible]	[illegible]	[illegible]

1. 杭州新华联化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住所:杭州市拱墅区登云路51号(锦昌大厦2幢)三层307室

法定代表人:李光金

注册资本:1,500.00万美元

企业类型:有限责任公司(港澳港人独资)

经营范围:燃料油、润滑油、预包装食品、散装食品、初级食用农产品、饲料、化肥、化工产品(除化学危险品及易制毒化学品)、矿产品(除专项审批项目)、五金机械、建筑材料、日用百货、针纺织品、金属材料、橡胶制品、冶金炉料(除专项审批)、五金交电、装饰材料、电线电缆的批发、零售及进出口,投资管理咨询,石油工程设备(除特种设备)的设计、上门安装。(涉及许可证的凭许可证经营)。(涉及国家规定实施准入特别管理措施的除外)(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主要股东:新华集团(香港)股权投资有限公司

2. 青岛保税中社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住所:山东省青岛市保税区西海岸出口加工区内(红石崖十一号线以西,十四号线以北)0337室

法定代表人:杨永选

注册资本:17,562.50万

企业类型: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经营范围:不带有储存设施的经营危险化学品(《危险化学品经营许可证》鲁B(保税)安经[2018]130029号 有限期限以许可证为准);橡胶及橡胶制品、饲料及饲料原料、初级农产品;燃料油(仅限重油、渣油)、有色金属(不含稀贵金属)、建筑材料、化工产品(不含危险品)、机电设备、五金交电、仪器仪表、化肥的国际贸易、转口贸易、区内企业之间贸易及贸易项下加工整理,自营和代理各类商品和技术的进出口;商务信息咨询,经济信息咨询;预包装食品(不含冷藏冷冻食品)销售(食品经营许可证 有效期限以许可证为准);经营其他无需行政审批即可经营的一般经营项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主要股东:杨建朝、赵恒桂

3. 日照兴华石化工有限公司

住所:山东省日照市岚山区新天地网掖山大厦1207-3室

法定代表人:刘春文

注册资本:2,000.00万美元

企业类型:有限责任公司(港澳港人独资)

经营范围:不带储存设施销售苯乙酸、醋酸酐、乙醚、哌啶、甲苯、丙酮、甲基乙基酮、硫酸、盐酸、丙烯酸[抑制了的]、甲醇溶液、邻苯二甲酸酐、氢氧化钠、氢氧化钠溶液、四氢邻苯二甲酸酐[含马来酐)0.05%]、硝酸甲胺、四氯化硅、正丁烷、亚硝酸甲酯[特许的]、乙烯[压缩的]、乙烯[液化的]、异丁烷、天然气(含甲烷的;压缩的)、天然气(含甲烷液化的)、甲硫醇、甲基氯硅烷、环氧乙烷、丙烷、丙烯、2-丁烯、(二)甲醚、1-丁烯、三氧化铬[无水]、红磷、三硫化(二)磷、亚磷酸二氢铝、萘、七硫化(四)磷、戊油(闪点<18℃)、戊油(-18℃≤闪点<23℃)、壬烷及其异构体、环己烷、环戊烷、甲醇、1-戊烯、2,2-二甲基丙酸甲酯、2-丙醇、1,2-二甲苯、1,4-二甲苯、1,2-环氧丙烷[抑制了的]、1-丙醇、2-甲基-1-丙醇、二甲苯异构体混合物、2-甲基丁烷、2-戊烯、苯、苯乙烯[抑制了]、正庚烷、正己烷、正戊烷、正辛烷、石脑油、石油原油、正丁醇、乙酰丙水、乙醇溶液[-18℃≤闪点<23℃]、乙二醇乙醚、乙腈、乙醇、乙酸乙酯、乙酸正丁酯、四氯乙烯、三氯乙烯、三氯乙烯、煤焦沥青、六氯-1,3-丁二烯、柴油[闪点(60℃)]、三硫化(四)磷(以上石油气、天然气仅用于工业生产,依法需经其他部门批准的取得相应许可后方可从事经营活动)以上范围凭有效《危险化学品经营许可证》经营,有效期限以许可证为准);从事有色金属、建材、化工产品(以上范围不含危险化学品、易制毒化学品及监控化学品等国家专项许可产品)的进出口业务与转口贸易;棕榈油、食用油(凭有效《食品经营许可证》方可经营),初级农产品的批发;普通货物进出口,但国家限定公司经营或禁止进出口的商品及技术除外。(依法需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有效期限以许可证为准)

主要股东:香港兴华集团贸易有限公司

4. 青岛品安石化有限公司

住所:山东省青岛市保税区西海岸出口加工区内(红石崖十一号线以西,十四号线以北)0343室

法定代表人:李梅珍

注册资本:8,000.00万

企业类型: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经营范围:不带有储存设施的经营 易制毒化学品(危险化学品经营许可证 鲁B(保税)安经[2016]130049号 有限期限以许可证为准);化工产品(不含危险化学品)、燃料油(仅限重油渣油)、润滑油、化肥、饲料及原料、初级农产品、脂肪化学品(不含危险化学品)、有色金属、黑色金属材料、非金属矿及制品、煤炭、钢材、天然橡胶、橡胶及制品、五金交电、建筑材料、仪器仪表、电子设备的贸易;国际贸易、转口贸易、区内企业之间贸易及贸易项下加工整理,自营和代理各类商品和技术的进出口;预包装食品(不含冷藏冷冻食品)销售(食品经营许可证 有效期限以许可证为准)。(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主要股东:樊友涛

5. 黄河国际贸易(郑州)有限公司

住所:郑州航空港区迎宾大道南侧郑韩南路行政服务中心二楼2625

法定代表人:陈介书

注册资本:2,000.00万美元

企业类型:有限责任公司(港澳港人独资)

经营范围:有色金属(稀有贵金属除外)、建筑材料、化工产品(易燃易爆危险化学品除外)的进出口业务与转口贸易;燃料油、棕榈油、食用油、成品油、初级农产品的批发,仓储服务(易燃易爆危险品除外)。

主要股东:黄河集团勘探技术有限公司

6. 山东又夏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住所:山东省淄博市张店区华光路268号义乌小商品城西街33号

法定代表人:李增泽

注册资本:8,000.00万

企业类型: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经营范围: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橡胶及橡胶制品、化工产品、化工原料、化学试剂、化工助剂、聚乙烯、聚丙烯、聚氯乙烯、化肥(以上八项不含危险、监控及易制毒化学品)、饲料及饲料原料、初级农产品、燃料油(限于7#以上,闪点高于61℃)、润滑油、棕榈油、矿产品、建筑材料、棉花、有机肥料、脂肪酸、脂肪醇、白糖、食用油销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主要股东:赵玉芳、秦爱玲

7. 深圳市前海中源石油化工贸易有限公司

住所:深圳市前海深港合作区前湾一路1号A栋201室(入住深圳市前海商务秘书有限公司)实际经营场所:深圳市南山区桃园路田厦金牛广场A座2309

法定代表人:郭茂

注册资本:1,000.00万人民币

企业类型:有限责任公司

经营范围:原油、成品油、燃料油、沥青、润滑油、溶剂油、石脑油、甲醇、石油芳烃、化工轻油、液化石油气、天然气、易燃液体、压缩气体及液化气体、煤油、航空煤油(3#喷气燃料油)、化工产品(不含化工危险品)等石油化工产品的贸易结算业务和交易业务、贸易经纪、供应链管理服务;投资兴办实业(具体项目另行申报);能源、新能源、石油化工产品的技术开发和销售;石油运输行业的信息咨询;经济信息咨询;国内贸易(不含专营、专卖、专控商品);经营进出口业务(法律、行政法规、国务院决定禁止的项目除外,限制的项目须取得许可后方可经营),煤炭、煤化工、矿产品的技术开发与销售;橡胶、橡塑产品、PP、PVC、塑料的技术开发与销售;初级农产品的销售。(以上各项涉及法律、行政法规、国务院决定禁止的项目除外,限制的项目须取得许可后方可经营)*食品、食用油、棕榈油的销售。

主要股东:王伟豪、郭茂

8. 北方石油化工(集团)有限公司

住所:陕西省西安市高新区高新四路17号4F、B座

法定代表人:王维平

注册资本:100,000.00万

企业类型:其他有限责任公司

经营范围:石油制品的销售(易制毒、危险、监控化学品除外);原油销售;汽油、柴油、液化石油气(仅限化工原料)、石脑油、丙烯、甲醇、碳四、碳五、粗苯、煤焦油、天然气(仅限工业)、丁醇、辛醇、二甲苯、苯、溶剂油、燃料油(闪点23-61℃)(无储存场所)的批发;化工原料及产品(易制毒、危险、监控化学品除外)、矿产品、机电产品、电子产品、石油机械工程及技术设备的开发、设计、生产、销售;自营和代理各类商品和技术的进出口业务(国家限制或禁止进出口的商品和技术除外);天然橡胶、橡胶制品、农副产品的销售;蜡油、润滑油、有色金属的销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主要股东:上海峡云创富股权投资基金有限公司、陕西联化能源管理有限公司、上海浦和企业管理有限公司

9. 上海益电能源控股有限公司

住所:上海市闵行区闵北路88弄1-30号第102幢1层103室

法定代表人:潘恺睿

注册资本:20,000.00万人民币

企业类型: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经营范围:从事能源科技、计算机科技领域内的技术开发、技术转让、技术咨询、技术服务、实业投资、投资管理、投资咨询(除经纪)、企业形象策划、物业服务、海上、陆路、航空国际货物运输代理业务、桶装润滑油(除专控)、金属材料(除专控)、建筑材料、装潢材料、五金配件、橡塑制品、仪器仪表、机电设备、日用百货、食用农产品(不含生猪、牛、羊等家畜产品)、燃料油(除危险化学品、监控化学品、烟花爆竹、民用爆炸物品、易制毒化学品)、饲料、化肥、化工原料(除危险品)、橡塑制品的销售,煤炭经营(取得许可证件后方可从事经营活动)、从事货物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危险化学品经营(经营范围详见《危险化学品经营许可证》),食品流通。(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主要股东:潘恺睿、华东财富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10. 厦门益电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住所:厦门现代物流园区(保税区)象屿路88号保税市场大厦第四层26B单元

法定代表人:潘恺睿

注册资本:11,500.00万人民币

企业类型:其他股份有限公司(非上市)

经营范围:石油制品批发(不含成品油、危险化学品和监控化学品);米、面制品及食用油类散装食品批发(不含冷藏冷冻食品);其他未列明预包装食品批发(不含冷藏冷冻食品);糕点、糖果及糖类散装食品批发(不含冷藏冷冻食品);种子批发;金属及金属矿批发(不含危险化学品和监控化学品);建材批发;其他化工产品批发(不含危险化学品和监控化学品)(含面粉化学品、不含危险化学品和监控化学品);饲料批发;其他农牧产品批发;谷物、豆及薯类批发;其他未列明专业技术服务业(不含需经许可审批的事项);其他仓储业(不含需经许可审批的项目);其他农产品仓储;煤炭及制品批发(不含危险化学品和监控化学品);机械设备仓储服务;经营各类商品和技术的进出口(不另附进出口商品目录),但国家限定公司经营或禁止进出口的商品及技术除外;其他未列明批发业(不含需经许可审批的经营项目)(含橡胶及橡胶制品的批发、不含需经许可审批的经营项目);棉、麻批发;化肥批发;危险化学品批发。

主要股东:上海益电能源控股有限公司、潘恺睿

11. 中阅石化有限公司

住所:南京市江北新区长芦街道宁六路591号313室

法定代表人:杜文忠

注册资本:20,000.00万人民币

企业类型: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经营范围:化工产品、初级农产品、化肥、饲料、沥青、燃料油、润滑油、建筑材料、金属材料、消防器材、纸浆木浆、办公用品、办公设备、服装及纺织原料、日用百货、通讯产品、计算机软硬件、电脑耗材、电子产品、照明电器、五金、交电、电器、机械设备、装饰材料、汽车零配件、橡塑制品销售;预包装食品兼散装食品的批发与零售;商务信息咨询;自营和代理各类商品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主要股东:华东财富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12. 镇江润得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住所:镇江新区港南路300号中小企业创新园

法定代表人:成望麓

注册资本:6,000.00万美元

企业类型:有限责任公司(港澳港人独资)

经营范围:从事有色金属、建材、化工产品(不含危险化学品)的进出口业务与转口贸易;燃料油、白油、润滑油的批发;饲料、仁油、椰子油、棕榈油、食用油、初级农产品的批发(不涉及国营贸易管理商品,涉及配额、许可证管理、专项规定管理的商品,按国家有关规定办理申请)(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主要股东:中国海洋燃油(香港)有限公司

13. 海口国能商业有限公司

住所:海南省澄迈县老城经济开发区南一环路69号海口综合保税区联检大楼702室

法定代表人:王金锋

注册资本:110,000.00万人民币

企业类型:有限责任公司(非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经营范围:石油化工、化纤及其他化工产品销售、储运;燃料油、原油、煤油、乙烷、丙烷、丁烷、戊烷、己烷、乙烯、丙烯、丁烯、戊烯、己烯、甲醚、乙醚、甲醇、乙醇、苯、萘、焦油沥青、乙醛、丙酮、硫磺、苯乙烯、橡胶及其制品、塑料及其制品、贵金属、有色金属和矿产品、棕榈油、木材销售;从事货物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对港口、码头、油库、海洋运输的投资及管理。

主要股东:山东省新能源有限公司

14. 上海中商汽车销售有限公司

住所:上海市浦东新区凌河路228号226室

法定代表人:邢建东

注册资本:5,000.00万人民币

企业类型: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经营范围:汽车及汽车零配件的销售,汽车租赁(除客运),会务服务,机动车驾驶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主要股东:邢建东、吴开品

15. 金帆国际贸易(襄阳)有限公司

住所:湖北省襄阳市高新区长虹北路118号中润云邦写字楼10层010-012室

法定代表人:卢洪清

注册资本:2,000.00万美元

企业类型:有限责任公司(港澳港人独资)

经营范围:有色金属、化工产品(仅限危险化学品经营许可证列明项目,且有效期以审批机关批准的经营期限为准)销售;货物及技术进出口;燃料油(不含危险品、成品油)、润滑油、石蜡销售;棕榈油、食用油销售;液化石油气(仅限票面经营,且有效期以审批机关批准的经营期限为准);初级农产品销售;粮食销售;化肥销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主要股东:北方国际集团(香港)金融控股有限公司

16. 中储北方(厦门)油品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住所:厦门市海沧区海沧大道899号泰地海西中心写字楼A座裙楼厦门石油交易中心2层53-09号

法定代表人:唐建

注册资本:2,000.00万美元

企业类型:有限责任公司(港澳港人独资)

经营范围:石油制品批发(不含成品油、危险化学品和监控化学品);其他化工产品批发(不含危险化学品和监控化学品);危险化学品批发;建材批发;金属及金属矿批发(不含危险化学品和监控化学品);化肥批发;经营各类商品和技术的进出口(不另附进出口商品目录),但国家限定公司经营或禁止进出口的商品及技术除外。(以上商品不涉及国营贸易管理商品,涉及配额、许可证管理商品的,按国家有关规定办理申请)。

主要股东:北方国际集团(香港)金融控股有限公司

17. 深圳雨安石化有限公司

住所:深圳市前海深港合作区前湾一路1号A栋201室(入驻深圳市前海商务秘书有限公司)经营场所:深圳市南山区海德三道196号天利中央商务广场(二期)C-2105

法定代表人:王换文

注册资本:10,000.00万人民币

企业类型:有限责任公司

经营范围:经营电子商务(涉及前置性行政许可的,须取得前置性行政许可文件后方可经营);货物及技术进出口。(法律、行政法规、国务院决定规定在登记前须经批准的项目除外)*成品油销售;棕榈油、食用油、初级农产品、石油制品(除专控油)、燃料油、润滑油、矿产品(除专项审批项目)、五金交电、建筑材料、日用百货、针纺织品、汽车配件、金属材料、橡胶制品冶金炉料(除专项审批)、化工产品(危险化学品见危险化学品经营许可证)、装饰材料、电线电缆的销售。

主要股东:王允杰、张航

18. 成都国元石化有限公司

住所:四川省成都市武侯区科华北路65号世外桃源广场B座9楼917号

法定代表人:陈建忠

注册资本:3,400.00万美元

企业类型:有限责任公司(台港澳法人独资)

经营范围:批发:危险化学品(不带储存经营,凭许可证经营至2018年7月29日)、农产品、燃料油、金属制品、建筑材料、化工产品、五金交电、机电设备、仪器仪表;货物和技术的进出口;贸易经纪与代理(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有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主要股东:香港国元集团股权投资有限公司

19. 长城石化(营口)有限公司

住所:辽宁省营口市鲅鱼圈区09-鲅鱼圈海关办公楼(营口港1号门物资中心东楼418室)

法定代表人:王桂芹

注册资本:2,000.00万美元

企业类型:有限责任公司(台港澳法人独资)

经营范围:从事石化产品(制品)、化工产品(制品)(按照《危险化学品经营许可证》核定的内容)、燃料油、化肥的批发(依法需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展开经营活动)(以上经营范围仓储除外);棕榈油、食用油、天然橡胶、有色金属、仪器仪表、电线电缆、矿产品、冶金产品、建材、煤炭、机械设备、农产品的批发及进出口业务(以上商品不涉及国营贸易、进出口配额许可证、出口配额招标、出口许可证等专项管理的商品)(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主要股东:香港长城经济合作中心集团有限公司

20. 宁波元模国际物流有限公司

住所:浙江省宁波市海曙区三市路1号(2-25)室

法定代表人:陈德初

注册资本:10,000.00万人民币

企业类型: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经营范围:海上、陆路、航空国际货运代理,代理报关、报检服务,普通货物仓储;自营和代理货物和技术的进出口,但国家限定经营或禁止进出口的货物和技术除外;初级农产品、燃料油、日用品、汽车配件、润滑油、有色金属、建筑材料、化工产品(除危险化学品)、化肥、饲料、机电设备、五金交电、仪器仪表、矿产品、五金制品、橡胶及其制品、电线电缆、机械设备、石油设备的批发、零售及网上经营;炼油技术的开发研究。(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主要股东:张向荣、刘峰

21. 重庆中海大物有限公司

住所:重庆市渝北区龙溪街道松牌路139号鼎祥.风华美钢3幢13-1

法定代表人:任天友

注册资本:1,200.00万美元

企业类型:有限责任公司(港澳港人独资)

经营范围:批发:燃料油(不含危险化学品及成品油)、润滑油、金属制品、机电设备、仪器仪表;从事货物及技术进出口业务及佣金代理;销售:矿产品(不含专项审批的矿产品)、五金机械、建筑装饰材料(不含危险化学品)、日用百货、针纺织品、汽车配件、金属材料、塑料制品、橡胶制品、冶金炉料(不含须专项审批的材料)、电线电缆、棕榈油、食用油(按投食品流通许可证核定的范围和期限从事经营)、初级农产品、饲料、化肥;销售:化工产品(含溴分危险化学品)(按危险化学品经营许可证核定的范围和期限从事经营);石油设备用具及炼油技术的开发研究;商务信息咨询服务;仓储服务(不含危险化学品);企业管理咨询服务;石油工程设备(不含特种设备)的设计、安装。【依法禁止经营的不得经营;依法应经许可审批而未获许可批准前不得经营】

主要股东:中海电子集团股权投资有限公司

22. 天津国贸石化有限公司

住所:天津滨海高新区滨海科技园日新道188号1号楼1053号

法定代表人:李海

注册资本:2,000.00万美元

企业类型:有限责任公司(港澳港人独资)

经营范围:原油、成品油、燃料油、食用油、有色金属、冶金产品、冶金炉料、建筑材料、化工产品批发及进出口;石油、天然气技术开发,咨询、服务、转让;转口贸易。(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主要股东:香港国贸联合投资有限公司

23. 湖北子由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住所:荆门高新区-拔刀区兴隆大道238号(高新区管委会办公楼五楼5-47室)

法定代表人:吴秀丽

注册资本:10,000.00万

企业类型: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经营范围:货物及技术进出口业务(国家限定公司经营或禁止进出口的商品及技术除外),硫酸、盐酸、磷酸、氢氧化钠、液氨、硫磺、硫酸铵、燃料油、溶剂油【闭杯闪点≤60℃】、乙醇、甲醇、甲基叔丁基醚、汽油、原油、柴油、异丁烷、天然气(工业用)、液化石油气(工业用)、丙烯、乙烯、丙烷、丁烷、异辛烷、石油醚批发(票面),轻硝环油、润滑油、油脂化学品、其它化工产品(以上均不含其它危化品及其它专项许可项目)、橡胶及橡胶制品、矿产品、化肥、建筑材料、预包装食品、散装食品、饲料及饲料原料、初级农产品、粮油制售(以上均不含粮食收购及其它专项规定项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主要股东:贺凌海、王俊兰

24. 云南滇中元盛能源有限公司(曾用名:云南滇中金砖能源有限公司)

住所:云南省昆明市大板桥街道办事处3号楼办公室106室

法定代表人:丁小立

注册资本:2,000.00万美元

企业类型:有限责任公司(港澳港人独资)

经营范围:有色金属(电解铜、粗铜含铜、铅锭等不含危险化学品和监控化学品)、建材(天然橡胶、复合橡胶、挖掘机、平地机、摊铺机)、化工产品(混合芳烃、对二甲苯、纯苯、沥青、乙二醇等;危险化学品:见《危险化学品经营许可证》)、仓储(不含易燃、易爆、危险化学品)、石油制品(除专控油)、燃料油、矿产品(除专项审批项目)、棕榈油、食用油、初级农产品的批发业务和石油成品油零售业务,及其从事相关的进出口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主要股东:金砖国投储运控股有限公司

25. 珠海海峡石油有限公司

住所:珠海市担杆镇天祥路86号兴业大厦231之十室

法定代表人:何居毅

注册资本:10,000.00万

企业类型: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经营范围:根据《珠海经济特区商事登记条例》,经营范围不属登记事项。以下经营范围信息由商事主体提供,该商事主体对信息的真实性、合法性负责:(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主要股东:孙保平、吴婷婷

(二)关联关系的说明

公司根据控股股东上海华信国际集团有限公司提供的关联方名单以及《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企业会计准则》关于关联人的认定,公司对上述公司补充确定为公司以前年度的关联方。

三、关联交易基本情况

(一)2015年度关联交易的情况(未经审计)

合同与关联方关联交易情况(未经审计)			(2015年度)		
[illegible]	[illegible]	[illegible]	[illegible]	[illegible]	[illegible]

(二)2016年度关联交易的情况(未经审计)

合同与关联方关联交易情况(未经审计)			(2016年度)		
[illegible]	[illegible]	[illegible]	[illegible]	[illegible]	[illegible]

(三)2017年度关联交易的情况(未经审计)

合同与关联方关联交易情况(未经审计)			(2017年度)		
[illegible]	[illegible]	[illegible]	[illegible]	[illegible]	[illegible]

(四)2018年关联交易的情况(未经审计)

合同与关联方关联交易情况(未经审计)			(2018年度)		
[illegible]	[illegible]	[illegible]	[illegible]	[illegible]	[illegible]

四、交易的定价政策及定价依据

公司及下属子公司与关联方在以前年度交易时以市场价格为基础,由双方按照公平、公正、合理的原则协商定价。

五、交易目的和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上述补充确认的关联交易为以前年度日常经营活动中发生的,在以前年度有利于上市公司日常经营业务的持续、稳定进行,公司与关联方交易价格依据市场条件公平、合理确定,对公司的独立性不会产生影响。对于公司逾期应收账款中存在关联方欠款的情况,公司将继续通过法律途径追讨,并积极与公司控股股东沟通协商解决方案。

六、董事会意见

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对《关于补充确认以前年度关联方暨补充披露关联交易的议案》进行了审议,以4票同意、0票反对、1票弃权通过了此次补充披露事项。董事会认为:公司今后将认真总结,加强内控管理,完善健全关联方识别制度,避免在今后的工作中再次出现类似问题。本次补充披露符合《信息披露管理办法》的有关规定,使公司信息披露更加全面、完整,董事会同意公司对前期关联方及关联交易事项进行补充披露。董事会将督促公司妥善解决关联方欠款问题,以保护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

公司董事会独立董事傅仁辉先生对本次议案审议后表决意见为弃权,弃权理由为:关联方名单的完整性无法核实。

七、独立董事意见

根据中国证监会《关于上市公司建立独立董事制度的指导意见》、《上市公司治理准则》等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独立董事工作制度》、《关联交易决策制度》等有关规定,公司独立董事对本次议案事项进行了认真的审查,并发表独立意见如下:

独立董事蔡宝生先生,罗守生先生:

公司此次进行自查整改对前期关联方关系及关联交易进行补充披露,董事会对《关于补充确认以前年度关联方暨补充披露关联交易的议案》的审议和表决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等相关制度的规定,我们同意本次补充披露事项。希望公司进一步完善内部控制,杜绝上述事项的发生,切实维护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

独立董事傅仁辉先生:关联方名单的完整性无法核实。

八、监事会意见

公司第七届监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对《关于补充确认以前年度关联方暨补充披露关联交易的议案》进行了审议,监事会认为:公司本次对以前年度关联方和关联交易事项进行补充披露,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财务会计制度的有关规定,程序符合要求,董事会对补充披露的原因及方案进行了说明,监事会同意对以前年度关联方暨补充披露关联交易进行补充确认披露。监事会将在今后的工作中,加强对公司经营中重大事项的密切关注,切实维护投资者的权益。

九、备查文件

1. 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决议;
2. 第七届监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决议;
3. 独立董事关于补充确认以前年度关联方暨补充披露关联交易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安徽华信国际控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九年三月八日

证券代码:002018 证券简称:*ST华信 公告编号:2019-027

安徽华信国际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控股股东所持股份新增被动减持情况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重要提示:本次权益变动未导致公司实际控制人发生变化。

安徽华信国际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华信国际”或“公司”)通过向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系统查询,获悉控股股东上海华信国际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上海华信”)分别于2019年3月5日、3月6日新增解冻并卖出公司股份合计3,200,000股的情形。本次被动减持交易方式、及原因尚不确定,具体事项如下:

一、控股股东股份变动情况

1、本次股份变动情况

单位:股

股东名称	减持时间	托管单元名称	减持股数	本次减持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上海华信国际集团有限公司	2019年3月5日	开源证券西安南四府街部	1,400,000.00	0.06%
	2019年3月6日		1,800,000.00	0.08%
合计		—	3,200,000.00	0.14%

2、本次减持前后持股情况

单位:股

股东名称	股份性质	本次减持前持有股份(2019年3月4日)		本次减持后持有股份(2019年3月6日)	
		股份数量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股份数量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上海华信国际集团有限公司	无限售流通股	1,369,149,434.00	60.11%	1,365,949,434.00	59.97%

截至2019年3月6日,上海华信所持股份较2019年3月4日被动减少3,200,000.00股。经公司及时与上海华信沟通,本次被动减持事项上海华信未收到任何告知及相关信息通知,并非主动减持行为。

二、对公司的影响及风险提示

本次股票被动减持不会导致公司实际控制人发生变更,不会对公司治理结构、持续性经营产生影响。本次被动减持后,存在继续被动减持的不确定性。公司将持续与上海华信保持沟通,关注上述事项的进展情况,并按照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为《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公司所有信息均以上述指定媒体披露的正式公告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安徽华信国际控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九年三月七日

证券代码:002511 证券简称:中顺洁柔 公告编号:2019-14

中顺洁柔纸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18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限制性股票首次授予登记完成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2019年1月8日,中顺洁柔纸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召开2019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18年股票期权和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以下简称“本次激励计划”)。

2019年3月1日,公司分别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及第四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2018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事项的议案》、《关于向激励对象授予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的议案》,确定股票期权和限制性股票的首次授予日为2019年3月1日。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有关规则,公司完成了2018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中限制性股票的首次授予登记工作,现有关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一、本次激励计划已履行的决策程序和批准情况

1、2018年12月18日,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及第四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分别审议通过了《中顺洁柔纸业股份有限公司2018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公司独立董事就本次股权激励计划是否有利于公司的持续发展及是否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公司监事会对公司本次股权激励计划的激励对象名单进行核实。

2、公司对首次授予的激励对象名单在公司内部进行了公示,公示期为2018年12月19日-2019年1月4日。公司通过OA系统、邮件、工作微信群、QQ群及厂区宣传栏公开张贴等方式进行内部公示,并提供监事会成员、董事会秘书工作邮箱,以便接收反馈意见。在公示期内,有1名激励对象对其个人参与激励计划的方式及分配额度提出异议,经公司管理层与其沟通协商后,该异议已得到有效解决。除此以外,没有其他组织或个人提出异议或不良反映。根据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公司深圳分公司出具的《信息披露义务人持股及股份变更查询证明》和《股东股份变更明细清单》,有63名激励对象在知悉公司筹划股权激励计划事项后至公司公开披露股权激励计划期间存在买卖股票的行为,根据《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第三十八条,该63名激励对象不再具备激励资格,其他激励对象均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其作为公司本次股权激励计划激励对象的主体资格合法、有效。并于2019年1月5日披露了《监事会关于股权激励计划激励对象名单的审核及公示情况说明》。

3、2019年1月8日